

2021年玉溪市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开展情况

玉溪市财政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有力领导下，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大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着力落实“建成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工作要求，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一、绩效管理基础工作

（一）制度建设方面。玉溪市财政局按2019年中央和省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2021年出台了《玉溪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玉溪市财政局印发关于绩效评价付费管理和质量控制暂行机制的通知》、《玉溪市财政局关于市级2022—2024年预算项目库编审要求的通知》等9个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制度办法。县级，市辖9各县（市、区）也结合本地区情况，相继出县（市、区）实施绩效管理的办法，方案等共72个制度文件。绩效管理制度更加健全，绩效管理进一步规范。

（二）指标体系建设方面。2021年玉溪市财政局基于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搭建指标体系框架，选取各行业领域的重点财政政策、资金或具体项目，分步构建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

力争实现各行业领域绩效指标的全覆盖，共完成了 70 个部门的绩效指标体系，共纳入指标库 3229 条绩效指标，其中，部门整体绩效指标 522 条，项目支出绩效指标 2546 条，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共用指标 161 条，建成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同时，参考云南省财政厅 2020 年共性绩效指标体系，通过对比分析将适合玉溪市使用的指标沿用到本次共性指标体系中，部分不完善的指标在建设过程中补充，建成 11 类市本级共性绩效指标体系。县级：9 个县（市、区）参考市级做法，分别选取了部分行业领域的重点财政政策、资金或具体项目，分步构建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和部分共性指标体系。9 个县（市、区）合计构建 149 个了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

二、绩效事前评估管理

2021 年玉溪市各级财政部门建立了绩效评估机制，开展了绩效评估的试点工作。市级，由市财政局印发了《玉溪市财政局开展 2022 年市级重大项目绩效事前的通知》，选取了玉溪市农业农村局的山地蔬菜生产基地建设专项资金聘请云南华昆工程咨询公司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结论应用于预算编制，因该项目的前期准备不充分，绩效目标不明确，根据事前绩效评估结论该项目 2022 年暂时不予安排预算。县级，玉溪市 9 个各县（市、区）建立了绩效评估机制，开展了绩效评估的试

点工作，每个县区选取 1 到 2 个项目，共 18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做为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三、绩效目标及运行监控管理

（一）绩效目标管理方面：市本级，玉溪市财政局为建立预算与绩效一体化的管理体系，2021 年市、县两级依托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一体化管理平台，所有需要安排预算资金的项目都要进入项目库，所有入库项目从立项依据、项目管理、预算支出明细、绩效目标等方面进行评审。市、县（区）财政局组织第三方机构或相关人员对所有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无绩效目标或目标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一律不纳入项目库，未进入项目库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资金，绩效目标管理的资金包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安排的资金，资金性质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和部分社保基金（社保基金因资金来源有个人缴费暂未全部纳入，仅纳入财政补助部分），从源头上进一步强化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2021 年市级部门数填报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部门有 70 个，占市级部门总数 70 个的 100%，整体绩效目标管理达到 100%，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数 1411 个，市级项目总数 1411 个，占市级项目总数 100%；开展市级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支出金额 1670609 万元，占市级项目支出总额 1670609 万元的 100%；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做到本级财力安排的项目和上级专款全覆盖，达到 100%。县级，9

个县（市、区）财政局运用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一体化平台全部县（市、区）开展绩效管理做到本级财力安排的项目和上级专款全覆盖，9个县（市、区）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部门共574个，占县级574个预算部门的100%，开展绩效管理项目13495个，占县级项目数的项目总数13495个的100%，开展绩效管理项目支出金额2584911万元，占县级项目支出总额2584911万元的100%。绩效管理达100%全覆盖。

（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方面：2021年玉溪市财政局依托云南省地方财政一体化管理平台，用信息化技术，将年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及绩效目标全部自动提取到绩效运行跟踪表，要求各单位对应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分别填报了1至6月和1至9月两次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市本级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的部门数量有70个，占市本级部门数70个的100%，市本级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的项目数量有1276个，占市级项目数1276个的100%。市级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的项目支出金额1099904万元，占市级项目支出总额1099904万元的100%，实现的全部项目（含上级专款安排项目和对下转移项目）运行监控全覆盖。县级，9个县（市、区）依托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一体化平台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的部门数量有574个，占县级部门数的100%，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的县级项目数量有10670个，占县级项目数10670个的100%。县级实施绩效运行

监控管理的项目支出金额 2051499.2 万元，占县级项目支出总额 2051499.2 万元的 100%，实现的全部项目（含上级专款安排项目）运行监控全覆盖。

（三）结果应用方面

1. 绩效目标审核结果应用：市本级，玉溪市财政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对所有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无绩效目标或目标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一律不纳入项目库，未进入项目库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资金，2021 年市财政局对各部门申报入库的 1287 个项目，申报金额 228.9 亿元，进行了入库评审，对绩效目标审核的要求是达到 75 分以上，对绩效目标审核达不到 75 分的不得进入财政项目库，其中：有 40 个项目，申报预算金额 16.8 亿元未通过绩效目标评审，不纳入财政项目库，2022 年不安排预算。

县级，9 个县（市、区）财政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对所有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对无绩效目标或目标审核不通过的项目一律不纳入项目库，未进入项目库的项目不予安排预算资金，9 个县共评审项目 11217 个项目，金额 266.26 亿元。对绩效目标审核达不到 75 分的不得进入财政项目库，2022 年不安排预算。

2. 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应用：市本级，一是运行监控情况通报。玉溪市财政局根据 1 至 6 月和 1 至 9 月绩效运行监控结果向各部门做了情况通报，要求各部门加快支出进度，确保绩效目标实现，并对不按时进行运行监控和填报情况不实的，纳入 2021

年绩效管理考核扣分；二是对执行进度慢的项目发工作提醒函。对1至9月运行监控情况在向各部门做了情况通报的同时，对项目执行进度低于50%的预算项目发出工作提醒函，要求单位高度重视，加快项目实施，对下转移支出项目督促县区加快实施，确保实现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三是选取了7个重点项目进行重点监控，调减了预算。实地核查项目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9月份的监控情况，对两个项目调减了预算5.5亿元，其中：对玉溪市“智慧三湖”项目经费，根据监控情况，因2021年不具备实施条件，调减了预算资金1亿元，对玉溪科教创新城土地一级整理专项资金，根据监控情况，因土地报批等相关工作未完成，调减了预算45030.54万元。

县级，9个县（市、区）对各部门1至6月和1至9月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运行监控结果向各部门做了情况通报，要求各部门加快支出进度，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新平县通过绩效运行监控调减预算252.63万元，华宁县调减2000万元。

四、绩效评价管理

玉溪市财政局按照中央、省《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建立了绩效评价机制。一是组织部门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工作中采取：“部门自评—财政审核—实地核查”的工作模式，即先由部门在一体化平台内填报自评信息，再由财政相关资金科室审核，最后再由财政部门组织对部分部门和项目进行实地自评信息对

照抽查。2021年市财政局组织对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安排的70个市一级预算部门（单位）开展部门整体自评，对其及其所属单位实施的1073个预算支出项目，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支出项目自评涉及财政资金总额为1245398万元，自评率达100%。市财政局选取了393个项目和4个部门整体开展自评核查工作。抽查项目总金额27.72亿元，占市本级项目总数43.23%，占资金总额的32.53%。二是开展财政绩效评价。2021年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工作选取4个部门整体和16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绩效评价，评价金额共计141.06亿元，实现“四本预算”覆盖。三是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市财政局将20个评价结果通报到主管部门，并要求单位在2022年3月31日前整改，同时评价结果抄送人大、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

县级，9个县（市）区一是依托云南省财政服务一体化平台开展县区（市）2020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全部县区（市）均已实现部门和部门实施的项目自评100%全覆盖。二是开展财政绩效评价，9个县（市、区）共选取了5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绩效评价，评价金额共计37.26亿元。三是财政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各县（市、区）财政局将评价结果通报到主管部门，并要求单位整改，同时评价结果抄送政府、人大、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

结果应用管理方面，市级评价结果应用情况：一是通报。2021

年市财政局开展绩效评价的16个重点项目和4个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后将20个评价结果通报到主管部门，并要求单位在2022年3月31日前整改，同时评价结果抄送人大、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玉溪市财政局以财政专报的方式报市政府领导2021年财政绩效评价20个项目的总体情况。二是整改。2020年市财政局评价的2个部门整体和10个项目，2021年3月底前各部门进行了整改，并向财政局报送了整改报告。三是调减预算。2020年市财政局评价的2个部门整体和10个项目，其中旅客列车开行补助资金项目和“点亮玉溪”项目建设资金，2022年不再安排预算。县级评价结果应用方面：9个县（市、区）也建立了评价结果应用机制，2021年将评价的50个项目的评价结果向相关部门通报并抄送政府、人大、审计等部门，要求被评价单位进行整改。

五、绩效信息公开及其他

绩效目标公开方面，市本级70个部门部门整体绩效和市本级财力安排的1411个项目在玉溪政府信息网上公开，9个县（市、区）的574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所实施的项目绩效目标也同时随预算在玉溪政府信息网上公开，公开率100%。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方面，2021年市财政局组织市级各部门和县开展绩效评价，并要求各部门的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同部门决算一并玉溪政府信息网上公开，市本级70个部门整体

和 1073 个项目（涉密项目除外）全部公开，公开率达 100%。市级在玉溪政府信息网上公开 2021 年重点评价的 16 个项目和 4 个部门整体绩效报告。9 个县（市、区）按要求在玉溪政府信息网上 574 个部门整体和所实施的项目（涉密项目除外）绩效情况，公开率达 100%。9 个县（市、区）同时公开 50 个财政重点评价项目，公开率达 100%。

2022 年 9 月 1 日